

李商隐传

董乃斌 著



李商隐传

董乃斌 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

K825.6=424
20131

P11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李商隐传/董乃斌著.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2. 11

ISBN 978 - 7 - 5325 - 6671 - 6

I. ①李… II. ①董… III. ①李商隐(811 ~ 约 859) — 传记 IV. ①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35891 号

李商隐传

董乃斌 著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上海瑞金二路 272 号 邮政编码 200020)

(1) 网址: www.guji.com.cn

(2) E-mail: guji1@guji.com.cn

(3) 易文网网址: www.ewen.cc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经销
常熟文化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35 × 965 1/16 印张 17 插页 2 字数 230,000

2012 年 11 月第 1 版 201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100

ISBN 978 - 7 - 5325 - 6671 - 6

I · 2619 定价: 48.00 元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公司联系

开头的 话

李商隐(811—859),字义山,号玉溪生,又号樊南生。怀州河内(今为河南省沁阳、博爱二市)人。他一生中并没有做过轰轰烈烈的大事,作为唐朝政府的一名官吏,他的政治地位可以说十分卑微。可是,如果我们把目光集注于文学创作方面的话,那么,李商隐的贡献就绝不能说是微不足道的了。他在晚唐诗坛乃至整个唐代文学史上的地位和价值是引人注目的。作为诗人,李商隐在当时就已经享有盛名。他和杜牧并称“李杜”。为了区别于李白、杜甫,又称为“小李杜”。他和温庭筠并称“温李”;再加上另一个作家段成式,又被当时人誉为“三十六体”——他们三人作文风格都倾向于繁缛华丽,恰巧在本家族中,各人又都排行十六。

但是,李商隐又是历来遭到很深误解和不公正评价的一个作家。《旧唐书·李商隐传》说他和温庭筠两人“俱无特操,恃才诡激”;《新唐书·李商隐传》则把令狐绹攻讦他的“背恩”、“无行”之言进一步推衍渲染成“忘家恩,放利偷合”。在两《唐书》编者笔下,李商隐只能算是一个有才华的无行文人。直到清人冯浩作《玉溪生年谱》,一面尽管同情商隐的坎坷遭际,一面却还是认为他“植品论交,两无定守”,在最后总结道:“其无行诚不能解免。”仿佛“无行”二字已成了李商隐的定评。近人张采田在《玉溪生年谱会笺》中甚至有这样的说法:“义山笃于情者,一不得当,则烦冤莫诉,如醉如迷;偶假颜色,则又将喜将惧,急自剖白。”这样描绘李商隐,正如后人指出的:“直如小孩哭笑,刻画得不成样子。”(岑仲勉《玉溪生年谱会笺平质导言》)在建国后的一些文学史著作和研究论文中,李商隐的身价也曾有过很大的起落。二十世纪五十年代末,他曾被打

人“反现实主义”、“唯美主义”的逆流之中,受到严厉的批判;七十年代中,却又被“四人帮”的舆论工具赐予“法家诗人”的桂冠,获得许多不虞之誉。

李商隐究竟是怎样一个人呢?他的思想、性格、气质是什么样子?他的诗歌作品具有什么特色?他进行创作的客观背景和内在动力是什么?总之,李商隐其人其诗与他所处的时代究竟有着怎样的关系?到底应该如何按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来正确评价其创作成就和局限?这一系列问题显然都是很值得探讨的,也都是为了比较准确透彻地理解李商隐诗所必须研究的。这也可以说是所谓“知人论世”的功夫。

为了比较系统、具体地阐明上述种种问题,传记体裁似乎是一种方便有利的形式。因为这种体裁允许展开一定的历史画面,允许采用夹叙夹议和适当的文学描写,便于做到寓分析说理于描绘叙述之中,因此也就比较易于写出传主的形象和精神面貌,使读者得到一个较为清晰完整的印象。这就是本书作者明知自己学殖浅薄,水平很低,还是勉力从事这项工作的原因。如果熟悉李商隐的读者在读完这本书之后,觉得它对这位晚唐重要诗人的刻画和评价距离事实还不算太远;如果更多的人因为这本书而引起进一步研读李商隐诗歌的兴趣,作者的心愿就满足了——然而,同这本小书实际达到的水平相比,恐怕已经近于奢望!

目 录

开头的話	1
------------	---

上 卷 人生初程(811—837)

第一章 出生在获嘉县廨	3
第二章 漂泊于浙江东西	8
第三章 跟处士叔读书	15
第四章 入令狐楚门下	21
第五章 科举场中的遭遇	27
第六章 难忘的初恋	36
第七章 权力角逐场中的牺牲	44
第八章 对于艰难时世的初步思考	51

中 卷 樊南穷冻(837—846)

第九章 进士及第之后	63
第十章 婚姻带来的幸与不幸	73
第十一章 做人和做诗的老师	86
第十二章 从校书郎到弘农尉	95
第十三章 初游江湘	109
第十四章 重入秘书省	121
第十五章 方镇割据的受害者	132
第十六章 永乐闲居	148

下 卷 幕僚生涯(847—859)

第十七章 远赴桂海	163
第十八章 昭州见闻	176
第十九章 大中三年在长安	186
第二十章 去徐州	199
第二十一章 丧妻的哀痛	208
第二十二章 梓州岁月	223
第二十三章 在佛教中求解脱	237
第二十四章 最后的漫游	249
结束语	263
新版后记	266

上 卷

人 生 初 程

(811-837)

嫩箨香苞初出林，

於陵论价重如金。

皇都陆海应无数，

忍剪凌云一寸心？

——《初食笋呈座中》

第一章 出生在获嘉县麻

现在,让我们把历史的篇页翻到距今大约一千二百年以前,大唐帝国的元和六年(811)。

这是唐朝第十二代君主李纯(宪宗)在“内禅”的形式下,从他父亲李诵(顺宗)手中接过皇位的第六年,也是以王伾、王叔文为首,刘禹锡、柳宗元等积极参与的“永贞革新”失败后的第六年。这时,因为安史之乱而充分暴露并恶性发展起来、为官僚集团革新派“二王刘柳”所亟图解决的社会矛盾,诸如中央朝廷内的宦官专权、河北淮西等地的方镇割据,以及各地各级贪官污吏残剥人民的种种弊政,都由于改革的失败而变本加厉地发展着。革新运动虽被扑灭,但官僚集团内部的斗争却丝毫未曾缓和,不但朝官与宦官之间,而且朝官内部各个朋党派系之间争权夺利的斗争也日益紧张尖锐起来。两税法给国家带来了较多的财政收入,但同时也造成了钱重物轻、赋税苛杂的弊端。因此晚唐的社会生产尽管仍在缓慢上升,人民生活却一直处于下降的趋势之中。封建社会的基本矛盾——农民阶级和地主阶级的矛盾日益激化着。规模较小、为时不长的农民暴动已在各地发生,而更为猛烈、震撼全国的农民大起义则在酝酿之中。由于国力衰削,边疆地区的和平安宁局面遭到破坏。唐帝国的军事优势既已不复存在,西北和西南边境的安全也就成了唐朝君臣非常头疼和棘手的问题。这时,尽管唐朝政权曾在某些方面(如削平叛镇)取得过一些成绩,甚至一度被称为“中兴”,但杯水车薪,根本不足以挽救唐王朝衰亡没落的命运。

然而,与政治、经济的状况并不平衡,在文学上,晚唐却是一个

能够与盛唐、中唐媲美的繁荣时期。在科举取士制度的刺激之下，广大知识分子无不在诗歌辞赋和文章之学方面刻苦用功，争奇斗胜。当时“行卷”之风依然十分盛行。赴京应举的士子们，总要带着自己诗赋的精选本（抄成一个长卷），投献于名公巨卿、权贵显达之门，请求他们给予揄扬褒赞。如若觉得一次不够，过几天便再投新卷，谓之“温卷”，总之是为了引起有力者的注意和好感，以增加进士及第的可能性。这种风气，对于唐代诗赋、散文乃至古文小说（传奇）的精进和发展，曾经是一种现实的促进力量，直到晚唐也不见稍衰。同时，诗歌散文等文学体裁，发展到晚唐时期，也已经完全成熟，硕果累累。前人已经积累了丰富的创作经验，可资后来者的学习利用。由于世世代代人们的辛勤耕耘，由于文学艺术本身的发展规律，所以晚唐文坛并没有像晚唐政局那样出现衰朽颓败、每况愈下的状况，而是相反，无论在诗歌还是散文的领域，都是高手大家辈出，名篇佳制竞传，呈现出一片灿若星汉的景象。

元和六年，大古文家兼诗人韩愈已经四十四岁。他的挚友、古文家柳宗元三十九岁。以他俩为首的古文运动，在“复古”的旗帜下，进行着文体的革新。他们所取得的创作成就，加上他们对后学的悉心教导和大力提携，使这个文学运动在整个文坛上形成了浩大的声势，产生了巨大而深远的影响。

这一年，诗人白居易、刘禹锡均已满了四旬。诗人姚合是三十七岁，元稹、贾岛三十四岁。后来为李商隐所推许的沈亚之，这时三十一岁。为李商隐极力模仿的天才诗人李贺，也已二十二岁。他已经创作出许多足以使他流芳百世的诗歌，而生命属于他，也只剩下五年的时间了。这时的诗坛上，李白、杜甫的光辉照耀不息，而韩、柳、元、白、孟郊、贾岛、李贺等人也都已卓然建树了各自的独特风格，他们的积极贡献使诗歌的百花园保持了盛唐以来万紫千红、争奇斗妍的局面，其中尤以元、白为首的新乐府运动成就最为突出。

还应该提到的是，后来与李商隐齐名的诗人杜牧，这一年是九

岁。而另一个和他并称的人物温庭筠,则可能尚未出生。^①

“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他们并不是随心所欲地创造,并不是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而是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创造。”^②对于后来者,前人的成就固然提供了可供汲取的营养,但同时也增添了他攀登新的高峰时的难度。在人类面前,永远放着继承前人和突破前人两大课题,谁把这两个题目解决得好些,谁就能为人类作出新的贡献,谁就能在人类文明发展史上留下自己的足迹。

李商隐就出生在这样一个政治上日益趋于衰朽而文学上前人成就赫然的时代里。

这一天,河北道怀州府辖下的获嘉县(今河南省获嘉县)的官麻里,公务结束得比往日为早。县令李嗣因为夫人临产,正在焦急地等待着消息。

李嗣的祖籍是获嘉西南的怀州河内县(今为河南省沁阳、博爱二市)。不过,还在他的祖辈就已经移家于郑州荥阳(今河南省荥阳市),而他自己现在则带着妻小在荥阳东北的获嘉做官。河内、荥阳、获嘉相距不远,在地理上恰好形成一个小三角形。李嗣四十开外年纪,体孱多病,神情忧郁。妻子的临产好像并没有给他带来多少喜悦,反倒勾起了他的一桩心事……

他已经有三个女儿。老大早已出阁;老二今年十八,也已许给了河东裴家,不过因为某种原因尚未过门;连老三的年纪都不小了,就是没有儿子。这次妻子在多年未育之后再次生产,结果会如何呢?李嗣实在不敢抱太大的希望。

官麻里一片寂静。在等待中,李嗣不由得想到了自己孤寒的家

① 杜牧生于唐德宗贞元十九年(803),据缪钺《杜牧年谱》(人民文学出版社1980年出版)。温庭筠生年为唐宪宗元和七年(812),据夏承焘《温飞卿系年》,见《唐宋词人年谱》(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新一版)。李商隐生年有三说,分别为生于宪宗元和六年、七年、八年。本书取元和六年(811)说。详见《李商隐的心灵世界》(增订本),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版。

② 马克思:《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603页,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

世。自己的家族虽说出于陇西，算起来也是李唐皇室姑臧房一系的后裔，^①可是因为枝派太远，谱牒不全，早已落得与寒门无异了。曾祖李涉在仕途上就不顺利，一辈子的官位没能超过县令。^②祖父李叔恒，很有才能，十九岁上一举中了进士。在当时，他的诗名与彭城刘长卿、中山刘昫虚、清河张楚金等辈相埒，也算得诗坛上的一位翘楚。如果他能够活得长久，前途也许不会很差，可惜廿九岁上就亡故了，所以官位也止于安阳县令而已。^③最可怜的是祖母卢氏。她虽然出身于范阳大族，父亲曾做过兵部侍郎、东都留守，因而幼年的生活想来还好。但自十七岁嫁到李家，生活便屡遭不幸。先是丈夫死去，年轻守寡；她含辛茹苦、艰难踟蹰地带大儿子李甫，教他念书，并以经业得禄，当上了邢州录事参军。可是谁知没过多久，儿子又亡故了。这对卢氏来说不能不是一个致命的打击。但是她顽强地承受了这一切，从此又肩负起抚育孤孙的责任。这孤孙就是李嗣。

李嗣对自己的父亲李甫印象很淡薄，因为李甫死的时候，他还小得很。但李嗣对祖母卢氏的感情是深厚的。他永远不会忘记祖母对自己既温柔又严厉的爱。他常常想起还在很小的时候，祖母就督促自己每日用功读书，勉励自己将来光大家门、荣亲耀祖。每当想到这些，他就为自己半生蹉跎、碌碌无为而深感惭愧。特别是祖母死后，限于财力和种种条件，自己没有能将她的遗体送到怀州雍店东原上的祖坟去与祖父合葬，而只能就近葬在郑州荥阳，这更使李嗣内心感到万分歉疚。一方面，他觉得对不起辛苦养育了自己的祖母，一方面，他又生怕因此遭人非议。因为当时士大夫阶层很看

① 《樊南文集补编》（清钱振伦辑李商隐遗文成此书，以下简称《补编》，有中华书局四部备要本）卷十一《请卢尚书撰李氏仲姊河东裴氏夫人志文状》云：“昔我先君姑臧公以让弟受封，故子孙代继德礼，蝉联之盛，著于史牒。”同卷《请卢尚书撰处士叔志文状》亦称叔为“姑臧李某”。

② 《补编》卷十一《处士叔志文状》：“曾祖讳某，皇美原令。”参同卷《曾祖妣志文状》。

③ 《旧唐书·李商隐传》：“（义山）曾祖叔恒，年十九登进士第，位终安阳县令。”张采田《玉溪生年谱会笺》据《曾祖妣志文状》及《处士叔志文状》谓：叔恒应为“安阳尉”，《旧唐书》误。然叔恒十九岁“一举中进士第，始命于安阳”，廿九岁死去前已由尉改令是完全可能的。《旧唐书》商隐传未必误。

重将死去的亲族归附祖坟,以为这是后人必行的礼仪;如其不然,便要遭大家的白眼。在唐德宗贞元年间担任宰相八年之久的崔损,就因为母亲死后“野殡,不言展墓,不议迁柩;姊为尼,殁于近寺,终丧不临”,违反了当时通行的礼仪规范,所以落了个“士君子罪之”的下场。^①对于这些事,长期厕身士林的李嗣当然不会不知道。然而,是自己不想将祖母迁葬怀州吗?不。自己可以说无时无刻不在想着这件事。可是又哪里有时间、有力量实地去办呢?不但这一事,自己年轻时的许多抱负,又有哪一件是实现了的?没有,一件也没有。看来,自己的一生也许就这样平平庸庸地过去了,再不会有多大起色。希望只能寄托于下一代。然而,偏偏连一个儿子也没有。

“唉——”,想到这里,李嗣不禁长叹一声。

过了好久,一个在夫人身边侍候的婢女匆匆跑来,兴奋地对李嗣说:“启禀老爷,夫人生了,是一位公子!”

儿子!天哪,一个儿子!李嗣悬在心头的一块石头砰然落地,不觉抬头望望苍黄的天宇,心中默默地感谢着冥冥中保佑自己的神明,三脚并作两步地朝后院跑去。

后院正洋溢着一派喜悦的气氛。

这个给李嗣一家带来巨大兴奋的新生儿,就是未来的诗人李商隐。

还在襁褓中嗷嗷待哺的未来的诗人呵,你可知道,既生在那样一个时代,你的一生无论是在政治活动中还是在创作生活中,都注定了是要走一条艰辛道路的呵。

^① 《旧唐书·崔损传》。

第二章 漂泊于浙江东西

在获嘉县的官廨中，李商隐满过了周岁。不久，他的大弟弟羲叟出生。一连得了两个儿子，解决了胤绪缺人的大问题，李嗣的心情变得好多了。

可是，也有令他烦恼的事。那就是关于二女儿的病情。^①

根据李商隐后来的回忆，他的这位仲姊是一个生性柔和，为人善良的女子。她很聪明，既能读书写字，又善针黹女红。但不知什么缘故，在把她许配给河东裴允元以后却一直未归夫族，也就是始终没有过门。不久，她就在家中生起病来。到了元和七年（812），她的病势已经十分沉重，眼看就没有痊愈的希望了。

李商隐的这位裴氏仲姊终于以已字之身而殁于母家。这里也许隐含着封建社会中一个小小的悲剧。后来的李商隐研究者曾对此做过一些揣测，如近人张采田就认为“裴氏仲姊因所适非人而死。”^②不过由于资料不足，很难定论。

对商隐说来，仲姊是他亲眼看到死去的第一个亲人。那时商隐出生不满两年，仅能“扶床记面”。死的含义，他当然不会明白。但死是可怕的，他大概已经有了朦胧的感觉。为什么昨天还会说话的姐姐，今天就这样一声不响地躺着了？妈妈为什么嚎啕痛哭？爸爸为什么摇头叹气？那些侍女家人们为什么都穿上了白麻衣，又为什么那样忙碌而沉默？为什么整个家中都笼罩着一种悲哀肃穆的气

① 李商隐共有三个姐姐。大姐情况不详。二姐嫁裴氏，三姊嫁徐氏。参见《樊南文集详注》（清冯浩辑李商隐文成此书，并作笺注，以下简称《文集》，有中华书局《四部备要》本）卷六《祭小侄女寄寄文》及《祭徐氏姊文》、《祭裴氏姊文》等。

② 见张采田《玉溪生年谱会笺》，第12页。中华书局上海编辑所1963年版。

氛？还有那个黑黑长长的大木匣儿是干什么的？为什么要把姐姐放在里边？他们要把姐姐弄到哪里去？……幼小的李商隐也许还不会用语言发问，但当时的种种情景却不能不在他稚嫩的心灵上留下十分难忘的印象。这种印象的深刻程度，从他卅多年以后为这位仲姊写的《志状》和《祭文》中还能鲜明地看出来。^①

就在前不久，李嗣已经接受了镇守浙江的某节度使的聘请，决定前往那里去当幕僚。如果不是女儿病重，他也许早就携家动身了。

谁都懂得，县令的职位虽低，但好歹算是朝廷的命官，在百里之内，是个唯我独尊的角色。而且获嘉县无论距河内还是距荥阳都很近，在获嘉做官自然又有许多方便之处。但浙江却在千里之外，并且到那里去只是担任幕僚。虽说幕僚也可以由府主代为请得朝廷的衙衔（如侍御史之类），但到底是个寄人篱下的属吏，比不得独当一面的县令。那么，李嗣为什么会决定去浙江呢？商隐在为裴氏仲姊所写的《志文状》和《祭文》中，曾经提起过他父亲“罢宰获嘉，将从他辟”的事，其中有“时先君子以交辟员来，南辕已辖”、“烈考殿中君（指李嗣）以知命不挠，从容宾介”等语。这些话说到李嗣受到浙江方面的敦请和他安于下位、无意仕进的品节，但对于李嗣“罢宰获嘉”的真正原因和具体情况并未触及。因此我们很难断言李嗣究竟是出于自愿，还是因为遭到罢免才决定离开获嘉前往浙江的。我们只能依据常理来设想：倘若李嗣眼下县令当得挺顺利，或者对将来的升迁很有把握，他又何必千里迢迢跑到人地生疏的浙江去寄人篱下呢？想来总有一些主客观方面的原因，迫使他不得不出此下策。

女儿一死，延宕的理由不复存在，于是，李嗣忍住悲痛，将她权且殡葬在获嘉县的一块墓地，打算以后有力量时再将她和祖母一起迁回怀州的祖坟。草草办完这一切，他就带着全家匆匆上路赶到浙江去了。

^① 分别见《补编》卷十一、《文集》卷六。

唐朝从肃宗乾元元年(758)起,设置浙江西道和浙江东道,各以节度使领之。西道管润、苏、常、杭、湖等州。东道管越、衢、婺、温、台、明等州。其范围大致相当于今天的浙江和江苏、安徽、江西的一部分。浙东道的治所在越州(今浙江绍兴),浙西道的治所几次变迁,最后定在润州(今江苏镇江)。

李嗣到浙江去,究竟是在东道,还是在西道,或是东西两道都曾待过,现在已经无从细考。会昌四年(844)李商隐三十四岁时,回忆这一段生活,曾写过:“剡水(浙江的古名)东西,半纪漂泊”^①的话。推测起来,很可能李嗣在两浙的幕府中都曾流连过。在那六七年时间里,他们全家过的该是多么不安定的生活,李嗣在这种浮萍般的生涯中该是多么失意懊丧,是可以想见的。

商隐跟着父亲在浙江东西漂泊,幼年的生活动荡不安。可是,他的启蒙教育却似乎并未被耽误,而是开始得相当早的。一般仕宦之家对于子弟的教育都抓得很紧,更不用说像李嗣这样把全部希望寄托在儿子身上的人了。李商隐后来曾说自己是“五岁诵经书,七岁弄笔砚”,^②这里所说的年岁不一定很准确,但他从小就开始读书写字,接近文墨,那应该是可信的。

李嗣在浙江的幕府中援例获得了殿中侍御史的头衔,这也许是他此行的唯一收获。比起他的父、祖来,这个从六品下阶的宪衔,多少给了他一点安慰。可是,这实在是他付出了生命作代价才换来的。繁琐纤屑的幕僚事务很快耗尽了李嗣的精力,不过半纪(古时以十二年为一纪)他便扔下妻子儿女,寂寞地在异乡死去。

父亲去世的时候,商隐将近十岁,还是一个没有成年的儿童。可是,作为这个家庭的长子,一副沉重的生活担子已经不可避免地落在他的肩上。

由于失去了可靠的经济来源,李商隐一家在异乡很难生活下去。唯一的办法是返回家乡。于是,母亲带着商隐兄弟(这时候在

① 见《文集》卷六《祭裴氏姊文》。

② 见《文集》卷八《上崔华州书》。